

南投縣 113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巧固球競賽規程

一、比賽日期：113 年 4 月 11 日及 13 日。

二、比賽地點：草屯鎮石川籃球場。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（一）社會男子組：全民運選手選拔。

（二）社會女子組：全民運選手選拔。

（三）國中男生組：就讀國中之學生。

（四）國中女生組：就讀國中之學生。

（五）國小男生雙網組：就讀國小之學生。

（六）國小女生雙網組：就讀國小之學生。

（七）國小五年級男生組單網：5 人制、4 人即可比賽，限制五年級以下學生。

（八）國小五年級女生組單網：5 人制、4 人即可比賽，限制五年級以下學生。

（九）國小混合組單網：5 人制、4 人即可比賽，限制 6 班以下學校報名，下場比賽選手任一性別需各有 2 位以上。

注意：男生不得於女生組出賽。

四、參賽辦法：凡本縣縣民及各級學校均可依下列方式組隊參加。

（一）學生組：以本縣各學校為單位，各校就讀日間部之男女學生組隊參加。

（二）國小組球員不得重複報名，雙網每隊最多可報 12 名球員；單網每隊最多可報 9 名球員。

（三）各組報名隊數未達兩個（含）單位以上則取消該組比賽。

五、報名及會議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29 日 16:00 止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於報名時間內至「南投縣體育網→全民盃→113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→報名系統」報名。

（三）賽程抽籤：113 年 4 月 3 日 14:00 於北投國小辦公室進行。

（四）領隊暨裁判會議：於開賽前三十分鐘召開，請各單位準時參加。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（一）比賽規則：

1. 每場次打 2 節，雙網各組比賽每節 12 分鐘；國小組單網每節比賽時間為 10 分鐘。

2. 除國小單網組外，一律採用中華民國巧固球協會審定公布之最新巧固球規則。

3. 為避免賽程時間有誤，請各隊報名時確實斟酌，報名後請確實出賽。

4. 比賽中雙方隊伍不得要求暫停。

（二）比賽制度：於抽籤時，視參賽隊伍公布之。

（三）比賽規定：本比賽採用「福將行」所生產之永華巧固球 1 號、2 號、3 號球為比賽用球。

（四）比賽條件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四條規定辦理。

七、場地器材設備：依據競賽總則第五條規定辦理。

八、申訴：依據競賽總則第七條規定辦理。

九、獎勵：各競賽組別二隊取一名、三隊取二名、四隊以上取三名頒發獎盃及獎狀，另依據競賽總則第八條規定辦理。

十、附則：敘獎以原報名單及秩序冊為準，不得更改。

十一、聯絡人及聯絡電話：謝有誌 校長，049-2741140、0921302900。（電子信箱：h85379@gmail.com）